

证券代码：872150

证券简称：光腾新能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佛山光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2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永坚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签署佛山光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厂房搬迁补偿协议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顺德区永丰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项目建设需要，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拟对位于伦教街道办事处永丰工业区内所有集体土地上的厂房开展搬迁清退工作，全面收回厂房用地推进城市建设。因公司位于永丰工业区二期的厂房(村改地块编号:162)属本次项目搬迁清退范围，参照《伦教街道永丰村级工业区升级改造项目厂房清退补偿方案》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佛山市顺德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和公司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厂房的搬迁补偿安置达成协议，协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1月0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为：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02 月 01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01 月 31 日。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补充审议签署佛山光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厂房搬迁补偿协议书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佛山光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佛山光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丰工业区厂房搬迁补偿协议书

佛山光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9 日